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中醫門診總額

111年第3次共管會議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11 年 9 月 8 日上午 10 時整

地點：本業務組七樓會議室

主席：張組長溫溫、傅主任委員世靜

紀錄：林孟萱

出席人員：

中醫門診總額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北區分會(以下簡稱中執會北區分會)

謝執行長中興、古榮譽主任委員濱源、姜副主任委員智文、徐副主任委員昌基、李副主任委員如英、孫委員祿騏、林副執行長良德、廖召集人奎鈞、蘇委員尉央、陳智庫召集人冠仁、王委員國輝、潘委員聖融、林醫管組長東宏、林委員文信、江委員玉梅、江委員正旭、謝委員欣燕、楊委員晉璋(請假)、黃督導科峯(請假)、洪助理芳末

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

許副組長菁菁

陳專門委員輝發

王專門委員玲玲

醫務管理科

倪科長意梅、麻專員晟瑋、朱科員庭寬、
吳辦事員孟青

醫療費用二科

蔡科長秀幸、吳視察煥如、陳視察祝美

醫療費用三科

方科長淑雲、呂視察淑文、蘇辦事員琦庭

壹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貳、111年第2次共管會議會議紀錄確認：確認。

參、報告事項

第一案

報告單位：北區業務組

案由：111年第2次共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

決定：

- 一、洽悉。
- 二、有關中醫高度複雜傷科起始次管理專案，感謝分會推派輔導組組長及醫藥專家共同輔導，院所自行返還不符合規定申報費用，爾後本組將循此模式，與分會共同輔導異常院所，返還不正確申報費用回歸總額。

第二案

報告單位：中執會北區分會

案由：中醫門診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北區分會執行報告

決定：洽悉。

第三案

報告單位：北區業務組

案由：中醫門診總額執行概況

決定：

- 一、本區中醫 111 年第 2 季 C5 案件申報 15.4 萬件、1.4 億點，異常申報樣態已反映署本部統一全區處理及核扣原則，請協助宣導會員依規定正確申報。
- 二、本署持續規劃部分負擔調整政策，請轉知會員儘早進行系統預檢作業，俾利正式上路時運作順暢。
- 三、111 年本署即時查詢方案(草案)已新增就醫識別碼預檢獎勵，每家獎勵 11,000 點，請轉知會員積極聯繫資訊廠商配合更新讀卡機控制軟體及預檢作業。
- 四、院所變更負責醫師視同主體變更，雖代碼沒有變動但須以新特約程序重新核定合約效期，請宣導會員向衛生主管機關申請變更負責人時，同時通知本組申請特約，避免影響院所權益。

第四案

報告單位：北區業務組

案由：視訊診療申報異常案處理及管理原則

決定：

- 一、洽悉。
- 二、針對視訊診療申報占率逾 20%院所，主診斷占率最高且屬疑似確診個案案件，計 3 家院所、90 人、90 件，進行回溯性專業審查及電訪確認。

第五案

報告單位：北區業務組

案由：111年第2季專案分析及管理

決定：

- 一、針對 111 年第 2 季費用成長率高，及申報疑似確診主診斷占率高 3 家院所，辦理回溯性審查，計 45 人，144 件。
- 二、111 年第 2 季新特約 4 家院所，自 111 年 8 月(費用年月)起列管審查 6 個月。

第六案

報告單位：北區業務組

案由：申報安養住民費用資料分析及實地審查案

決定：

- 一、洽悉。
- 二、本組將持續監控並管理異常院所，請轉知會員依規定正確申報。

第七案

報告單位：北區業務組

案由：111年第2季中醫違規查處報告。

決定：

- 一、洽悉。
- 二、違規查處院所自清繳回點數將回歸總額，有利提升總額點值，請轉知會員務必遵守本保險相關規定，提供醫療服務並核實申報。

第八案

報告單位：北區業務組

案由：110年度中醫門診總額品質保證保留款核發結果報告案。

決定：洽悉。

肆、討論事項

案由：111年第2季醫令自動化審查核減及處理原則。

提案單位：北區業務組

決議：針對111年第2季暫緩審查期間，支付標準明確規範且「無涉疫情放寬作為」項目申報異常院所，辦理追扣作業，計10家院所、25,494點，111年7月費用比照同原則辦理。

散會：上午 11 時 35 分